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一、上市公司

名称：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上市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吉比特

股票代码：603444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

名称：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住所：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 53 号楷林国际大厦 A 栋 17 楼（集群注册）

通讯地址：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16 号泊富国际广场写字楼 33025 房

股份变动性质：减少

签署日期：2019 年 7 月 8 日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一、本报告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等法律、法规及部门规章的有关规定编写。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签署本报告书已获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其履行亦不违反信息披露义务人合伙协议或者内部规则中的任何条款，或与之相冲突。

三、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15 号——权益变动报告书》的规定，本报告书已全面披露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变动情况。

四、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本报告书披露的信息外，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通过任何其他方式增加或减少其在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

五、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本报告书所载明的资料进行的。信息披露义务人没有委托或者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本报告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报告书作出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信息披露义务人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目录

第一节释义	3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4
第三节持股目的	6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7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8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9
第七节备查文件	10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11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11

第一节释义

本报告中，除非文中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吉比特、上市公司	指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湖南文旅、信息披露义务人	指	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本次权益变动	指	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吉比特股份比例由7.03%减少至5.00%
本报告书	指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二节信息披露义务人介绍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企业名称	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30100565948464D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湖南达晨文化旅游创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合伙期限至	2025 年 12 月 20 日
主要经营范围	以自有资产进行股权投资、创业投资，投资咨询服务（不得从事吸收存款、集资收款、受托贷款、发放贷款等国家金融监管及财政信用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湖南省长沙市岳麓区观沙岭街道滨江路 53 号楷林国际大厦 A 栋 17 楼（集群注册）
通讯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开福区芙蓉中路一段 416 号泊富国际广场写字楼 33025 房
邮政编码	410005
联系电话	0731-89823308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的主要负责人情况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码	职务	国籍	长期居住地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刘昼	男	4301031963*****	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	中国	广东省深圳市	无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况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信息披露义务人未有在境内、境外其他上市公司拥有权益的股份达到或超过该公司已发行股份 5%的情形。

第三节 持股目的

一、本次权益变动目的

信息披露义务人本次减持吉比特股份是出于自身资金需求。

二、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内增加或继续减少其在上市公司中拥有权益的股份的计划

湖南文旅于 2019 年 3 月 13 日通过上市公司披露了减持计划，拟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上市公司股份数量合计不超过 2,875,289 股，即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的 4.00%，其中，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将不超过 2,156,466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股份数量将不超过 718,823 股。湖南文旅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进行减持，则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如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大宗交易方式进行减持，则自减持计划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实施。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上述减持计划尚未实施完毕。

本次权益变动后，湖南文旅将按照上述减持计划继续减持吉比特股份。截至本报告签署日，除上述减持计划外，湖南文旅暂无其他减持计划。

第四节权益变动方式

一、本次权益变动前信息披露义务人持有吉比特股份情况

本次权益变动前，湖南文旅持有吉比特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055,115 股，占吉比特总股本的 7.03%。

二、本次权益变动的基本情况

自 2019 年 4 月 3 日起至 2019 年 7 月 5 日期间，湖南文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及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吉比特股份 1,461,000 股。其中，湖南文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吉比特股份 1,400,000 股，通过大宗交易方式累计减持吉比特股份 61,000 股。

本次权益变动后，湖南文旅持有吉比特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3,594,115 股，占吉比特总股本的 5.00%。

三、信息披露义务人在发行人中拥有权益的股份权利限制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吉比特股票为无限售条件流通股，不存在任何权利限制，包括但不限于股份被质押、冻结等。

第五节前六个月内买卖上市交易股份的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持有吉比特股份比例下降至 5%发生之日前 6 个月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买卖吉比特股份的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减持期间	减持数量 (股)	减持比例 (%)	减持价格区间 (元/股)
湖南文旅	2019/1/5~2019/1/31	26,000	0.04	152.00-154.00
	2019/4/1~2019/4/30	718,100	1.00	205.00-232.50
	2019/6/1~2019/6/30	681,900	0.95	190.00-204.00
合计		1,426,000	1.98	

备注：上表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第六节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之日，除前述披露事项外，信息披露义务人不存在与本次权益变动相关的其他应当披露的重大事项。

第七节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

（一）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营业执照；

（二）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委派代表身份证明。

二、备置地点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信息披露义务人声明

本信息披露义务人及其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代表承诺本报告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信息披露义务人：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代表：刘昼

签署日期：2019 年 7 月 8 日

附表：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基本情况			
上市公司名称	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所在地	福建省厦门市
股票简称	吉比特	股票代码	603444
信息披露义务人名称	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信息披露义务人注册地	湖南省长沙市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变化	增加 ☐ 减少 ☒ 不变，但持股人发生变化 ☐	有无一致行动人	有 ☐ 无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 否 ☒
权益变动方式(可多选)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 协议转让 ☐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 间接方式转让 ☐ 取得上市公司发行的新股 ☐ 执行法院裁定 ☐ 继承 ☐ 赠与 ☐ 其他 ☒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信息披露义务人披露前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占上市公司已发行股份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5,055,115 股 持股比例：7.03%		
本次权益变动后，信息披露义务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变动比例	股票种类：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持股数量：3,594,115 股 持股比例：5.00% 变动数量：1,461,000 股 变动比例：2.03%		
信息披露义务人是否拟于未来 12 个月内继续增持	是 ☐ 否 ☒		

信息披露义务人在 此前 6 个月是否在 二级市场买卖该上 市公司股票	是 ☒ 否 ☐
---	--

（此页无正文，为《厦门吉比特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之
签署页）

信息披露义务人：湖南文化旅游创业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授权代表：刘昼

签署日期：2019 年 7 月 8 日